



中国烟业史汇典

杨国安 编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中国烟业史汇典

杨国安 编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烟叶史汇典/杨国安编著.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 2002.8

ISBN 7-80145-330-1

I. 中... II. 杨... III. 烟草工业-经济史-中国-明代~民国 IV. F426.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49617 号

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永安路 106 号)

邮政编码:100050

电话:63082437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通州运河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1/16 117.75 印张 字数 2500 千字

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45-330-1/Z·17

定价:42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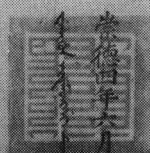
戶部示諭官民人等知悉照得丹白桂一事不許栽種不許吃賣本如禁革不當再三近

王府貝勒貝子等俱已禁止聞有梗法愚民竟不遵守仍舊栽種吃賣甚不想從前無丹白桂時亦何損于人自今以後務要盡革若獲執違被人捉獲定以賊盜論枷號捌日遊示棚門除鞭撻穿耳外仍罰銀玖兩賞給捉獲之人倘有先見者徇情不捉被後人捉獲定將先見者併犯者一同問罪若有栽種丹白桂者該管牛欄軍官及封得辦什庫縱不知情亦必問以應得之罪其在此撥什庫打五十板有奴僕出首主人果係情真首者斷出仰各固山每牛欄照此嚴行該屬地方務使通知特示

崇德四年六月

二十六

日示



Handwritten vertical text in Chinese, likely a transcription or commentary on the official edicts, written in a cursive script.

清太祖 1639 年頒布的禁烟告示（丹白桂即烟草）

27

THE CHINESE TELEGRAPH COMPANY

Telegrams accepted for all Telegraph Stations in the World.

STATION

TELEGRAM No. 31662 Class 1055 Words.

Given in At Shanghai 106 H. 7 P.

自上海發第三號

三月廿五日

月四日

年八

日

部 6752 部 0015 堂 1016

丹 0030 丹 5040 堂 7003

敬 2417 敬 1585 堂 4786

國 7070 國 4451 堂 3337

已 1570 已 0740 堂 7070

稅 4451 稅 0676 堂 7536

總 4720 總 4451 堂 6712

協 7389 協 0008 堂 6690

能 5176 能 0370 堂 3061

部 6752 部 7172 堂 4221

司 0674 司 6267 堂 7173

國 7070 國 1429 堂 7164

屏 1456 屏 2400 堂

商 0794 商 3769 商 7193 商 3533 商 6670 商 5079 商 1140 商 7193 商 1172 商 0121 商 1445 商 3337 商 2860

王 電 烟 道 而 奉 電 外 稅 滬 林

光緒 32 年農工商部收到發自上海三星紙烟公司的電報

孔祥熙先生

庸公走下臨臨正敵偽所設和

平烟公司出之萬壽牌捲烟

一色但照李部提款才真憑証

論諸先生查明事因即請

查明登報為荷敬啟

初後

陳延祖

印

孔副院長官邸秘書處

附 万寿烟一色何請敬送

孔祥熙秘书陈延祖就查明敌伪卷烟来源写给烟类专卖局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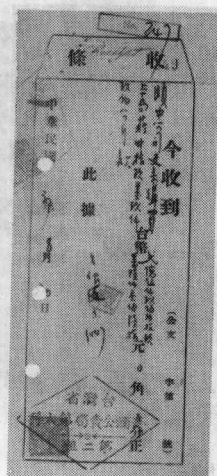
刘振东的亲笔信（庸公即孔祥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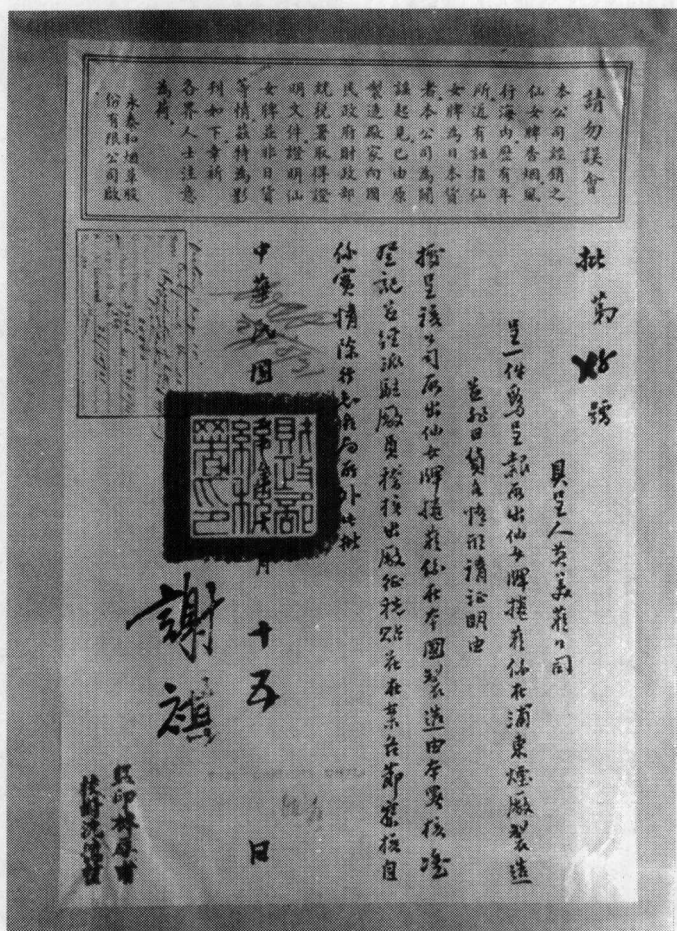
三十年代哈德门香烟广告招贴画



墨西哥南部遗存着 7 世纪玛雅人吸烟的浮雕



抗战胜利后台湾回到祖国大家庭，第一次向内地供应烟叶，这是省公卖局民国三十七年八月三十日开出的收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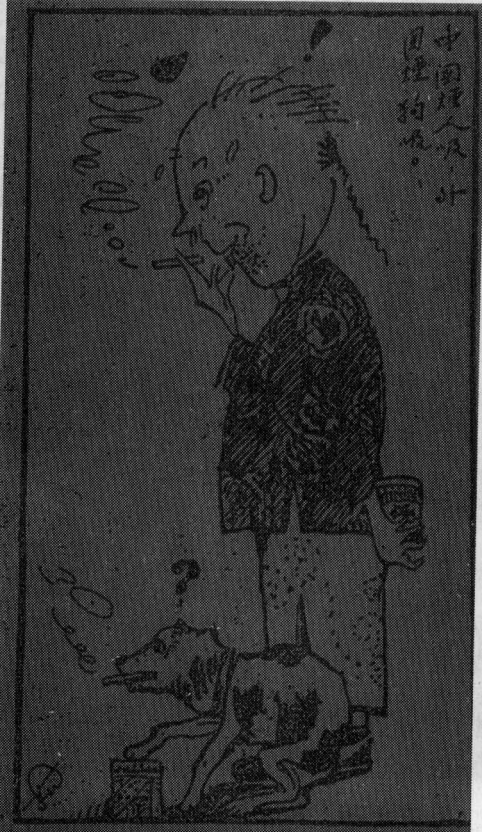
“九一八”事变后，国人抵制日货，英美烟公司（永泰和）的产品也受到冲击，连忙声明自己的产品并非日货

嘉慶四年六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江蘇監生周外吳摺言事臚列數十款朕詳加披閱所言大抵難行其稍有可採者皆業經施行之事復命軍機大臣等悉心核議茲據按款議駁具奏周外以諸生而妄言國政指陳利弊多係空談且欲變亂舊章以峻法繩人以操切為政本當治以應得之罪特因廣開言路之時不欲以言語罪人念其草莽無知姑免深究但周外身居卑賤逞臆滑陳平日必不要本分著即將該監生送交費溥處交地方官約束毋許出外滋事沿途送往時著從寬不必照違籍之例押解欽此

嘉庆朝军机处上谕及皇帝 笔
(原仲藏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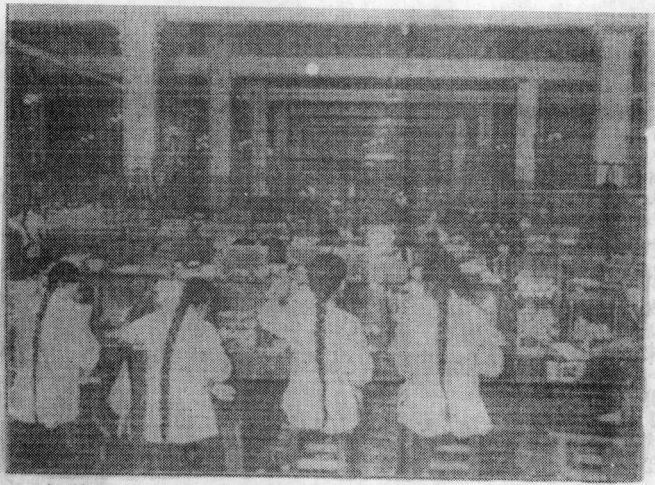


三十年代上海虞洽卿路（现西藏中路）
户外香烟广告



国货运动中的宣传漫画

原载《卷烟月刊》1928年10月号



南洋兄弟烟草有限公司香港制造厂的女工包烟部

(1923年)

此為南洋兄弟烟草有限公司香港製造廠之包煙部女工。她們在工廠內工作，包裝香烟。此種工作對於她們來說，不僅是謀生之計，也是學習現代工業技術之機會。在當時，女性進入工廠工作尚屬罕見，她們的辛勤勞動為國家的工業發展做出了貢獻。

编 例

一、本汇典选编明末至民国期间有关烟草业历史的典籍资料，然资料浩繁，筛选中考虑了以下几点：

1. 明清烟草专著未见当代有印行者均原文照录，并还作了校点和简单注释。其他古籍和地方志中有关烟草的记载十分零星和分散，在尽可能避免内容重复的原则下从详选录。

2. 民国期间资料凡涉及中央政策、法规及重要事件者均详录之；地方性的尤其是涉及企业具体经营活动的资料，除比较典型的事例和稀见者外，一般不作详录。

3. 有关烟叶和卷烟生产的技术资料均未选录，只有几种在中国烟草科技早期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的资料属例外。

4. 鉴于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已编辑出版《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史料》和《英美烟公司在华企业资料汇编》，有关该两公司的资料尽可能录上书之未录。但为了系统地说明某一问题，也有少量转录的情况。

二、为保留原貌，所有资料均原文照录，有的公文还遵照原来格（如“案奉”、“案准”、“如后”、“如左”等），但极个别字有所改动。为了避免内容大量重复，对少数资料作了删节。

三、所选资料以问题为经，时序为纬，按内容分列若干个章目，章目下冠以标题，以便查寻，而不另设检索。一般一事一题，有沿用原标题者，也有由编者另拟标题者。对同属一件事的几件资料，则以该事件为题合而编之。

四、资料中凡缺漏或字迹不清者以□代之；错字、别字、编者增补字以及简短注释，均在正文下紧接以（ ）标明；频繁出现的量词（如“20枝烟”）保留了过去的习惯用法；资料删节之处以……号标明；原资料没有标点者由编者校点；对资料作较长或多处注释者，在正文之后以①②③等符号列注，所有注释仅供读者参考。

五、表格中原是中文数码者，一般改用阿拉伯数字，但正文中数字和时间的表述阿拉伯数字和汉码形式并存，未予统一。

六、音译名称，如“新嘉（加）坡”、“芝加高（哥）”、“尼可（古）丁”等，读者一目了然，均保留原来用字。

七、本汇典采用简体字排印，但遇有可能引起文义歧异之处保留了原来繁体字。原资料上“煙”字改用简化“烟”字，但“菸”字予以保留；“薰烟”和“熏烟”通，均为今之烤烟。古文中有些异体字和怪僻字而难替代者也保留了原刻字样。

编者特别致词

1996年我与原来在商业战线上烟草行当的老同事关政林同志几乎同时来到中国烟草学会工作，他被选为理事长，而我被聘为副秘书长。一次偶然的机会，他得知我一直在编什么东西，看到我的桌旁足有两尺多高的书稿，甚为惊讶，鼓励我一定要出版出来，这使我信心大增。后来，在出版过程中又得到了国家烟草专卖局其他领导的关怀与支持，特别是倪益瑾局长为本书作序。当一些单位和个人得知本汇典将出版时，纷纷表示预订，这给了编者以很大的关怀与鼓励。有的朋友在编者为出版资金发愁时提供借贷，他（她）们是卞卡女士和何宝元、安立邦先生。为本书提供过帮助的朋友还有：香港的杨学元、天津的曲振明、上海的汪鹤鸣、袁军、周兰、北京的杨祖尧；云南的李元书、福州的陈秀琴以及日本友人川床邦夫先生等。江苏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萧相凯研究员对《烟草谱》的校注有过斧正。在此，谨向所有关怀和帮助过我的领导和朋友们致以诚挚谢意。还要说一句，我要感谢我的妻子何秀玉，其理由是很充分的。本书是编者二十余年来在工作之余从事中国烟草文化和烟业发展史研究过程中发掘、搜集和整理的一部史料，由于篇幅庞大，又限于本人的水平和能力，错漏之处在所难免，希望读者和同行诸君批评指教。

杨国安

1999.5.28

序一/学一点烟业发展史

倪益瑾

在革命、建设和改革过程中，党和国家领导人一贯重视借鉴和运用历史经验，十分强调学习和研究历史对提高干部素质的重要性。今年初，江泽民同志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金融研究班上的重要讲话中特别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把学习历史同学习理论、学习现代经济知识、学习科技知识作为应当特别注重的四个方面，并强调“善于从历史中吸取营养”。

社会有通史，各行各业有自身的发展史。学习和借鉴历史经验是一个具有普遍意义的问题。中国烟草业的形成与发展已历数百年，逐渐在中国历史长卷中占有自身的独特篇章，尤其在近、现代经济史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中国烟草及烟业发展史涉及到经济、政治、法律、文学艺术及社会生活等各个领域，值得我们研究和借鉴的东西很多。烟草业从一开始就是一个商业性很强的行业，各国大体如此。中国早期烟草业，无论是种植业还是烟丝业，孕育过很强的资本主义萌芽，但封建的大环境决定着其发展的局限性；鸦片战争以后，中国民族烟草工业所经历的磨难和饱尝的艰辛及其走过的曲折历程，在中国近代史上是极为典型的；中国历史上的烟政、烟税制度以及烟草公卖和战时烟类专卖等，从不同的角度启迪着后来的人们。不同时期的历史文献有待我们去发掘和整理，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值得我们去总结和研究。

当今烟草业在国民经济中有着不可忽视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历史的要求我们不断开拓进取，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作出更大的贡献。我们要学习中国五千年文明史，学习近、现代史，也要学习和了解自己所在行业的发展史。烟业史上的许多事情，包括一些我们还不十分熟悉的烟事烟情，给我们提供了丰富而深刻的警示，通过学习和了解，评价其功过得失，有利于我们明辨是非善恶，增长智慧和才干，更深刻地认识现在和正确地面向未来。中国烟草业要在当前机遇和挑战并存的形势下屹立于世界同行业之林，不可能漠视历史，不可能不认真地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这是我们这一代人面对改革与发展的历史重任所决定的。国家的发展，民族的进步，需要精神动力，

而了解历史，懂得历史，正是获得精神动力的一个重要来源。

杨国安同志作为一名烟草工作者，二十多年来孜孜不倦地搜集和整理有关烟草业发展的历史资料，编成《中国烟业史汇典》一书，以大量原始文献展现了自明末至民国期间中国烟草业发展的基本过程，作了一件很有意义的事。该书的出版发行不仅为业内同行学习和研究这一时期中国烟业史提供了方便，而且为其他领域的读者和研究人员提供了大量以烟草为载体所涉及的相关信息。当然，这些资料毕竟是旧时代遗留下来的，我们应当本着以史为鉴的态度去学习、批判和研究，从中找出规律性的东西，为今天的建设事业服务。

本人从事烟草工作未久，对烟草发展史亦于学习之中，受编者之托为序，愿就烟业史的学习和研究与业内同志和读者诸君共勉。

1999年3月29日

序二/烟草历史与行业文化建设

关政林

史学和史学遗产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文化发展面貌的反映。文化建设离不开对历史进程和民族传统的研究和认同，这种关系正如江泽民同志在十五大报告中所指出的，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渊源于中华民族五千年文化史，又植根于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烟草自明末传入中国至今仅有四百年的历史，但无论是就一个行业还是就整个社会而言，继承和发扬历史文化遗产的积极成果，认识当代文化建设同历史的联系，这方面的重要意义是普遍的。

烟草是一种奇怪的东西，那么多人喜欢它，与之结下不解之缘；同时有那么多人厌恶它，视之为洪水猛兽。尽管当代反吸烟浪潮风起云涌，但烟草的历史以及通过烟草反映出来的种种文化现象似乎还要继续一个很长的时期。

世界上有许多农作物源于美洲，其中包括吸用烟草。中国烟草业的悠久历史，并不比其他国家逊色，虽然史学界在诸如烟草和吸烟风气传入中国的时间和路线等问题上仍有分歧，但有不少人提出，16世纪末至17世纪初中国烟草业已经开始形成。据大约成书于1611年的姚旅《露书》所载，“吕宋国出一草，曰淡巴菰（Tobacco），一名曰蘸，以火烧一头，以一头向口，烟气从管中入喉，能令人醉，且可辟瘴气。有人携漳州种之，今反多于吕宋，载入其国售之。”由此可见，当时福建漳州一带不仅流行吸烟，而且所产烟草向吕宋出口。

清代中叶以前，历届政府出于维护自然经济秩序和“强本抑末”的思想，对烟草采取禁止种植的政策，烟制品也不被官中作为茶、酒一类待客之物，但鼻烟却是例外。尽管如此，民间吸烟之风仍日盛一日，商业性烟叶生产及其加工业仍得到一定发展，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过程在烟草业中也有比较活跃的表现。嘉庆、道光以后，鸦片问题变得越来越突出，政府对吸烟、种烟的态度产生了根本的转变，烟草业出现过一些繁荣的景象。

随着中国社会历史的发展进程，近代烟草业自鸦片战争以后开始了向半封建半殖民地演变的漫长过程。19世纪后期出现的卷烟机，使得烟草工业产生了一次重大革命，洋烟卷儿随着洋枪洋炮进入了中国，强大的外国资本携带着先进的技术也来到了中国，冲击着传统的旱烟业和水烟业，使得旧有的烟丝作坊逐渐败下阵来；与此同时，中国近

代卷烟工业也进入了孕育和形成的时期。

本世纪初,英美烟草公司在华开设卷烟厂,他们利用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不断扩大势力,在华企业得到成长,在一个时期内形成了对中国烟草业几乎是垄断的局面。民族烟草业受外国资本的摧残并与之斗争的基本格局持续了半个世纪之久。

从清代末年开始,政府加强了对烟草的管理与控制,当时许多国家采取了“寓禁于征”的政策和实行政府专卖制度。清代烟草税率一直很低,一向附于百货类抽厘,虽然早在18世纪就有人提出“榷烟”思想,但直到清末才由盛宣怀等洋务派人物提出加重烟税的理论 with 措施,并着手建立中国烟草专卖制度。旧中国烟草专(公)卖历史,从民国初年烟酒公卖制度的产生到后来的卷烟和烟叶统税制度的形成,乃至抗战期间战时烟类专卖体制的建立,都是以烟政和税收为其核心,俨然是一部经济制度和经济思想史,留给人们许多思考与启示。

中国烟草的发展,在中国历史中有其自身独特的篇章,也有过一段与中华民族荣辱与共的曲折历程。中国烟草发展的历史,是近数百年来中国历史的组成部分,也丰富了中国历史文化遗产,这里有许多东西有待我们去挖掘、整理和研究。

二

烟草历史和文化的发展是随烟草事业进步而发展的,它不是无源之水,无根之木。今天,我们要加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要求经济、政治、文化的协调发展,对于一个行业来说也是如此。文化发展(无论是广义还是狭义上的文化),既要从现实出发,又要继承、发扬历史文化遗产的积极成果,这就与历史记载和有关撰述的整理、研究分不开。

《中国烟业史汇典》一书辑录了自明代末年至民国期间有关中国烟草发展的典籍资料,以史料和史实展现了这一期间中国烟草发展的大体脉络。这本书信息量大、内容丰富,涉及有关烟草的政治、思想、经济、法律、文学、艺术、民俗风情以及社会生活的其他许多领域,为我们了解和研究中国烟草的过去提供了许多有价值的信息。

中国烟草和烟草业的发展,在其长期传承演变过程中,融入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成为中国社会和历史发展长卷的组成部分。从该书所收录反映中国烟草业总体发展演变情况的基础资料(并非一般技术资料)来看,不仅可供烟草业的各级领导和广大专业工作者阅读和参考,也可为社会其他方面的研究人员提供借鉴。编者对有关中国烟草古籍的挖掘和整理有独到之处,比如对清代烟草专著的整理与注释,对明清时期散见的烟草资料及其有关地方志中烟草资料的研究整理都是前所未有的,这方面的信息资料未知性高,并且有较强的可读性。同时,编者在民国期间的烟草史料的搜集整理上也花了很大功夫,对烟草专(公)卖、中央政府与外国势力的矛盾与勾结、烟草经济特别是烟草税政的发展与演变等重要问题都有比较详细和系统的罗列。

有人认为史学便是史料学,这种看法不无道理。存史、存实,以大量真实的原始资料再现历史,正是这本资料难能可贵之处。当然,这些资料毕竟是旧时代遗留下来的,带着时代的印记,我们应像对待其他任何历史遗产一样,着重于以史为鉴,批判地继承,这就需要“去粗取精,去伪存真”,从中总结出规律性的东西,给人们以启迪,为现代文明建设服务。

三

有关烟草的历史文献，既是相关领域文化发展面貌的反映，又与当今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有着密切的联系。

其一，烟草业的形成与发展虽仅有数百年的历史，但已经留下许多文化遗产，这一点已被大量的历史文献所证实。明清期间正史中有关烟草的记载很少，但在其他著述中有关烟草种植及反映吸烟风情的文字却到处可见。《金丝录》、《烟谱》、《烟草谱》、《勇卢闲诂》等烟草专著更是集中地记录了中国烟草早期发展的历史过程。民国以后的文献记载，有关烟政以及烟草经济与法律方面的史料较多，烟税在财政收入中的地位不断加强，烟草业作为国民经济中一个不可替代的产业部门显得越来越重要。

其二，烟草业及其相关文化建设的发展应当研究和借鉴相关制度文化，对有关典章制度的深入了解和认识尤为重要。清代中叶以前有关烟草的制度多集中在种烟与反种烟以及吸烟与反吸烟的问题上。从清代末年开开始，有关烟草“寓禁于征”的政策逐渐为当权者所接受，政府对烟草的管理及有关烟草经济和税收的制度在烟草发展史上占有突出的地位，这方面的经济制度与经济思想、法律制度与法律思想等，对当今烟草业的发展和文化建设都有不同程度的借鉴价值。

其三，充分认识历史在文化建设中的重要教育功能，学习和了解一点烟草发展的历史，对广大从事烟草工作的干部职工来说也是很重要的。史学价值很重要的一点表现于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借鉴历史上的成功决策，避免重复历史上的失误。历史不仅是取之不尽的精神财富，更是现实的一面镜子。现代生活中的各种活动，包括我们从事烟草事业的宏观调控与微观管理，都离不开对历史的再认识，离不开历史教育和启迪。现代文明与历史传统之间并不存在不可逾越的鸿沟；一方面我们将优秀的历史传统作为一种文化资源开发和利用，另一方面许多传统的东西正不断地被当代人所超越。同时，历史教育还可以使人们通过学习历史去辨别善恶与美丑，陶冶情操，激发智慧与爱国热情，这就是人们常说的“治道”、“治身”、“治世”三者之间相互协调与促进的关系。邓小平曾指出：“要懂得些中国历史，这是中国发展的一个精神动力。”（《邓小平文选》第三卷358页）这是小平同志从近代中国的历史命运和亲身体验中得出的精辟论断，对各行各业都是具有指导意义的。

杨国安同志长期致力于中国烟草文化和烟业发展史的整理与研究，在完成大量业务工作之余，孜孜不倦地在浩如烟海的文献资料中搜寻与探索，二十余年，从未中辍，终于完成一件艰难而有意义的工作，其敬业精神可钦可佩。当我1996年首次见到这部洋洋数百万言资料的详细目录时，感到这本资料信息量大，有许多是读者很难见到的，如能尽快出版，对业内同志学习和了解行业发展史及促进精神文明建设是有积极意义的，所以尽力促成此事。今天，大作终于付梓，我作为自七十年代起就在原商业部烟草业务方面同编者共事的老朋友，自然倍感欣慰，并乐而序之。

1999年3月19日

导言/中国烟草业发展史题要

烟草的起源与传播

烟草是一种发展较晚的作物。在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之前,除美洲印第安人之外,大概全世界没有一个民族知道吸烟是怎么回事。今天,吸烟的风气遍及地球的每一个角落,烟草同我们的生活发生着种种的联系。

哥伦布的处女航与烟草的发现 1492年10月12日,哥伦布率探险队在圣萨尔瓦多岛登陆,欧洲人第一次踏上美洲大地,揭开了历史的新篇章。在哥伦布早期的航海日记中只是简单地提到烟草,但后来在其他探险队员的报告中异乎寻常地报道了烟草。这些报道说他们看见“许多男人和妇女手上拿着‘燃烧的炭’(Glowing coals),以此使自己得到某种香气。”后来才弄清这种燃烧着的“炭”就是卷着的烟叶。人们将这种烟叶的一头燃烧,一头含在嘴里吸烟,然后从嘴或鼻子呼出烟雾。

美洲土著居民有很长的吸烟历史。据考古分析,在3500年以前美洲居民就已经有吸烟的习惯。玛雅人曾繁荣一时,那里的古老文化遗迹给历史学家留下了许多谜。在墨西哥南部的奇阿帕斯州(Chiapas)仍保留有玛雅神职人员身着礼服吸着管状烟斗的石刻浮雕,这是被公认的世界上最古老的吸烟图。相传,吸烟同宗教有关。烟草有醉人的香气,具有消除疲乏和提神的作用,甚至能治疗疾病。人

们认为烟草得到了“神”的帮助,是一种“神草”。那时,吸烟是作为一种宗教仪式,由司祭的神职人员执行。

由于吸烟带上了宗教和迷信的色彩,逐渐传开后,不仅成为一种习惯,而且成为集会或履行宗教仪式时的重要礼节。印第安人每逢重大集会,将烟斗点着,自上而下按等级依次传吸,人人必须郑重其事,以示庄严。奇怪的是当印第安人两军开战之前都要先吸上一袋烟,以振士气;当双方媾和时,也要先送给对方一只象征和平的烟袋。

关于吸烟最早的文字记载,恐怕要数一位潘氏西班牙人的个人经历(Fra Romano Panes story)。该书叙述作者于1497年跟随哥伦布第二次航海到西印度群岛的经历,其中谈到吸烟的问题。另一本最早谈到吸烟的书,是1535年出版的由航海史学家芬南德奥维多(Gonzalo Fernandez Oviedo)所写的《印第安通史》,内有这样的记载“在别的邪恶习惯里,印第安人有种特别有害的便是去吸某一种烟……以便产生不省人事的麻醉状态……他们的酋长使用一种‘Y’字形管子,将有叉的两端插入鼻孔,另一端装着燃烧着的野草。他们用这种方法吸烟,直到失去知觉,伸着四肢躺在地上像个喝醉酒微睡的人一样。”

烟草在世界的传播 随着通往美洲航道的开通,欧美大陆之间的往来日益频繁,烟叶和烟草种子被带进了欧洲,并且不断传播到其他地方。后来,人们发现烟草有毒,有